



DONGSHENG

Club

Beijing, China

东昇俱乐部

## 活动服务协议

(编号： )

甲方：北京东升汇俱乐部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黑泉路西小口

电话： 13910392562 联系人：朱岩

电子邮箱：

乙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证号）：91110105597678665R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 12 层 1510 内 002

电话：010-65870599 联系人：胡雨涵

电子邮箱：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在甲方东升汇俱乐部场地 东昇厅 举办会议、晚宴活动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 一、场地及时间

1.1 乙方在甲方俱乐部使用场地 东昇厅 举办 会议、晚宴活动。乙方举办活动预定日期为：2018 年 7 月 26 日。

### 二、甲方提供免费/优惠服务项目

- 2.1 免费提供停车位 50 个。
- 2.2 免费签到台 1 个
- 2.3 免费提供两个指示牌
- 2.4 免费提供演讲台 1 个
- 2.5 免费活动当天/活动期间宴会厅舞台、音响设备使用
- 2.6 免费提供 3 小时搭建

### 三、费用标准及支付

#### 3.1 费用项目及标准：

3.1.1 乙方总费用预计为人民币（大写）拾万壹仟捌佰元整（小写：101800 元），该费用包括餐饮费用、场地租金、服务费。

(1) 宴席标准 4000 元/桌，每桌 10 人（具体宴席标准见附件一《菜品清单》，包括宴席菜品等），乙方预定席数为 16 桌，上浮席数为 1 桌，预定最低席数为 16 桌。

接待中心：中国北京 海淀区学院路 8 号 科技财富中心 A 座一层

贵宾专线：+86-10-8273 0088 传真：+86-10-6291 0088 邮编：100192 网址：[www.dongshenghui.com](http://www.dongshenghui.com)

如乙方实际席数在上下浮动范围内或超过上浮席数的，则按实际席数结算。如乙方实际席数少于预定最低席数的，乙方应按最低预定席数结算。

若乙方预定席数超过上浮席数的，乙方需至少提前 7 日通知甲方。

(1) 客房房费；以实际发生费用结算。

(2) 场地租金 东昇厅全天 37800 元。

3. 1. 2 如乙方发生本协议约定之外的消费费用，按实际费用结算。

3. 2 费用支付：乙方按照以下第项向甲方支付费用。

3. 2. 1 (1) 预付款：乙方应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前向甲方支付预付款（不少于总费用的 100%）人民币（大写）拾万壹仟捌佰元整元整（小写：101800 元）；

(2) 其它增加费用：如产生其它增加费用，在活动结束时结清。

3. 3 支付方式：乙方可任意选择以下任何一项方式向甲方支付费用。

(1) 现金

(2) 汇款账户名称：北京东升汇俱乐部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344156031232

开户行：中行北京学清路支行

(3) 支票支票抬头：北京东升汇俱乐部管理有限公司

#### 四、乙方使用场地注意事项

4. 1 乙方须按照本协议约定用途使用场地，不得擅自变更用途，不得在场地从事违法活动。

4. 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活动计划和安排，甲方有权提出与场地有关的建议，乙方应积极回应或采纳。

4.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使用场地擅自转让、转借或与第三人交换使用。

4. 4 乙方搬运活动所用设备、设施及非贵重小件物品，需由甲方的指定通道进入。为确保乙方设备、设施及物品安全，甲方不参与搬运。乙方一切设备、设施及物品须于约定时间按照甲方指定的路线运送、搬入至甲方指定地点；在活动结束当日须全部搬离现场，如活动结束当日不能搬离现场，由此产生的设备、设施及物品损坏、丢失等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贵重的小件物品须随身携带，不得提前运送至甲方，甲方不负责保管。

4. 5 乙方需自带与活动相关的物料在场地进行布置的，其布置方案须经甲方同意。如须粘贴活动宣传品必须事先通知甲方代表或客服部，经甲方同意方可使用透明胶粘贴，不可损坏设施墙面及壁纸。如造成损坏，应承担修复及赔偿责任。

4. 6 乙方自带酒水、物品等出现的一切问题与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4. 7 乙方及乙方宾客（或活动参加人员）须爱护甲方俱乐部一切公共设施及物品，如有损坏或丢失将照价赔偿。

4.8 为确保安全，乙方应遵守甲方的防火要求及各区域的安全提示，在任何情况下，公共区域及租用场地的防火通道和紧急出口不能被堵塞。任何有可能涉及安全的装饰、展览、用电、照明、设备增添等均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禁止在室内放冷烟花、冷烟火、礼花弹及气柱。如乙方活动期间确须使用烟花的，须按甲方指定地点燃放，甲方不承担由乙方燃放烟花所造成的意外伤害责任。

#### 4.9 乙方应遵守《宴会活动客人进场须知》

4.10 如乙方在活动中对甲方提供的服务有异议的，应及时与甲方代表进行联络沟通，甲方对乙方提出的合理要求予以解决。

4.11 为保证活动地点的安全、清洁，使用人活动期间请勿使用大型花炮、粘性彩带、花瓣等污染物品，如造成俱乐部地毯、墙面或其他物品污染的，由使用人负责清洁恢复原样，并根据所污染程度予以赔偿。

### 五、违约责任

5.1 乙方提前3个月取消预定活动，如已付定金，则定金不退还；如乙方已付清总费用的，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总费用50%数额的违约金。活动提前30日取消的，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总费用100%数额的违约金。

5.2 乙方租用甲方场地活动时间结束后延时不得超过半小时，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协议总费用10%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影响甲方下场接待安排所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其他实际损失。

5.3 乙方逾期支付本协议费用的，每逾期一日，按欠付费用的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4 如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提供场地及服务的，应赔偿乙方的实际直接损失。

5.5 如乙方使用场地进行非法活动，一切责任与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壹拾万元，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损失（该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相关部门罚款、停止营业期间可得经营收入、被新闻曝光后为恢复甲方名誉所支出的公关、广告费用等）。

### 六、不可抗力

6.1 如因下雨、暴雨、台风等自然天气恶劣（该自然天气恶劣指暂时导致活动无法按预定日期举行的情形或可调整活动举行日期的情形，不包括自然灾害导致会所场地损坏无法举行活动的情形）导致乙方不能如期使用场地举行活动（如室外活动）的，不视为甲方违约，免除甲方赔偿责任，但甲方应协助乙方调整场地及活动举行时间。

6.2 除本协议第7.1条约定外，如因发生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包括地震、火灾、战争、叛乱、疫情等）因素导致场地彻底毁坏乙方无法使用的，免除甲方的赔偿责任，但应无息退还乙方已付费用。

## 七、通知

- 7.1 任何为执行本协议而发出的通知（包括但不限于声明、请求、要求、通知和备忘录等）均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以亲自递交、邮寄、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对方（邮寄地址及电子邮件地址以本协议载明的地址为准）。
- 7.2 双方均负有签收对方发出的通知的义务。如一方拒绝签收，则所有通知和往来通讯将被认为是在下列日期正式送达被通知方并为其所知悉：若采用亲自递交的方式，则以被通知方收到该通知的日期为准；若采用特快专递的方式，则以交邮后的第3个工作日为准；若采用电子邮件的方式，则以发送方电子邮箱显示发送成功或送达对方邮箱的时间为准；若采用传真的方式，则以传真发出并收到传真确认报告的时间为准。
- 7.3 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者联系方式的，应及时将变更后的地址、联系方式按上述通知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变更方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

## 八、争议解决

- 8.1 如因本协议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

## 九、其他

- 9.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9.2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正式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菜品清单

附件二：宴会活动客人进场须知

甲方：北京东升汇俱乐部管理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18年7月10日



乙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18年7月10日